

证券代码：833746

证券简称：宏中药业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文凯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字【2024】第73号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51,610,034.47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2.5 元（含税），预计共派送税前现金 9,759,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配的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友奎、涂申清、王英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求调整董事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友奎、涂申清、王英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顾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提名顾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完成换届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英强、王友奎、涂申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收到王友奎、涂申请、王英强三位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同时，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取消已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英强、王友奎、涂申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英强、王友奎、涂申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英强、王友奎、涂申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翔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友奎、涂申清、王英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